

证券代码：874281

证券简称：联川生物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（董黎明）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5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（董黎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7），经公司审慎核查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为保证信息披露准确性，公司对已披露的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（董黎明）》中涉及的有关信息进行补充如下：

一、补充事项的具体内容：

“六、被提名人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，并至少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

- (一) 具有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；
- (二) 具有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、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者博士学位；
- (三) 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，且在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。”

二、其他事项说明

除上述内容需要更正外，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（董黎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7）中的其他内容不存在变化。

更正后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（董黎明）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2）。

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联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6月10日